

## 第一章 劫路疑案

漆黑的夜——

一辆警车在峰峦叠嶂、蜿蜒崎岖的道路上急速地飞驰着，路边一个个标有“急转弯”、“危险”、“小心陡坡”等字样的道路警告牌一闪而过……

开车的是一位身着蓝色警服、精明强健的小伙子。他叫徐建华。在他身边坐着一位中年男子，年龄有三十五六，身材魁梧，刚毅威严，犀利的目光正注视着正前方，他是市公安局刑警队队长王建武。

几十分钟前，刑警队接到报告，在市郊丁家庄固山一带，一骑自行车赶夜路的农民被三个歹徒劫了道，抢去三千元现金，并说歹徒中有一持手枪的。又是一桩持枪劫路案！此时此刻，王队长想起了自己的妻子刘国英……

她是市人民医院的外科大夫。那天晚上她给一位患了肠癌的病人做完手术已是深夜一点钟了。想到丈夫执行任务，只有女儿明明一人在家，就赶紧收拾了一下提包，向护士交代了术后病人需要注意的事项，骑上自行车急忙往家赶。

从医院到她家有五六里路，路过烈士陵园，文革后期常有坏人出没。以前每当刘国英值夜班，她丈夫都提前来接她，今完丈夫外出执行任务，她只好一个人回家。为防万一，她手里还攥了一把手术刀。

深夜，冷风瑟瑟，昏暗的路灯隐匿在树隙里，惨淡地摇曳着

刘国英骑着自行车走了有三里多路，又路过烈士陵园，只见路灯消失了，路两旁全是黑洞洞的松树；陵园内墓前的花圈伴着冷风刷刷作响，使她感到不寒而栗，本能地攥了攥手里的手术刀。

忽然，从路旁松树后面闪出一个人影，举着棍子窜上来，只听“哐啷”一声，刘国英连人带车一起摔倒在地。

“你要干什么！”刘国英又惊又怒大声喝道。

“我要宰了你！为哥儿报仇！”黑暗里，一个男子恶恨恨地说。

刘国英见这家伙来者不善，从地上爬起来，惊疑地问道：“我与你无怨无恨，找我报什么仇？”

“哼！你男人抓了我们公司不少哥儿们，又关又杀，我等你多时了！”说着他手持匕首逼近一步，露出了一副下流相：“嘿嘿，小娘儿们，先把裤子脱下来，让老子痛快一会儿怎么样？”一声狞笑，这家伙恶狼似的逼了上来，一把抓住刘国英的头发。“哧啦”一下扯开她的裤子，就骑在她的身上。刘国英紧握手术刀向歹徒的脸上猛刺过去，只听“噉”的一声，手术刀深深地扎进了歹徒的脸腮。这家伙痛急生疯，冲着她的胸口狠扎一刀子，刘国英身子一软，瘫倒在地上。歹徒捂着脸正想捅第二刀，只听身后大吼一声：“不许动！”

行凶歹徒在黑暗中竟掏出手枪，一扬手朝来人开了一枪，转身就跑……

来人不是别人，正是王队长。原来王队长执行任务回来见明明已睡着了，桌上有个字条，是妻子刘国英写的，说是晚上有手术，也许晚点回来。此刻已快深夜两点了，他怕出意外，立即骑自行车奔来。

当王队长骑到烈士陵园的林阴路上，突然听到女人凄厉的喊叫声：“抓流氓，抓流氓……”

王队长循着喊叫声冲了过去，突然迎面飞来一枪，他扬起手枪一扣扳机，“叭”地一声，黑影应声倒下了。

王队长跑过去一看，歹徒一动不动，脑袋上穿了一个洞，脑浆

淌了一地。他拾起歹徒的手枪，急忙返回身来，听到女人有气无力地喊着：“抓流氓……”

王队长伏下身子一看，顿时如雷轰顶，心如刀绞，扑上去大声喊叫：“国英！国英！是我，是我！”他忽然觉得手上一股热流湿乎乎的，妻子的胸口还在冒血，他急忙用手将伤口捂住。热血从指缝中继续向外流着。他紧紧抱住妻子：“国英你别动！”说着忙掏手绢。

刘国英的身体渐渐滑下来。她靠着丈夫的身体挣扎着说：“建武，我不行了……好好照顾明明。凶手是……是友谊公……公……”

话没说完，刘国英头一歪，停止了呼吸。

王建武抱着妻子悲愤地狂喊：“国英，我把天下流氓恶棍统统逮住，为你报仇！”经查，被击毙的凶手叫刘小帮，是从劳改队逃出来的杀人犯。他的前案也是王队长捕办的，但他并不叫“友谊公”。查遍了全市，没有叫这个名字的人。叫“友谊公司”的单位倒有，但与刘小帮毫无关系。这个持枪杀人案还没破，现在又出了一起持枪劫路案，这两起案子是不是同一伙匪徒干的呢？

汽车的颠簸打断了王队长的回忆。王队长一面叫徐建华加快速度，一面用对讲机向局长报告：“我们已到崮峰口，即将到达目标。”

车上坐了八九个武装警察，个个表情严肃。靠车门坐着一位女刑警，二十多岁，短发，一身半新的蓝警服，白皙的脸上嵌着一双美丽的大眼睛，她是刑警队的技术员李小红。

车中间还蹲着一条叫“黑虎”的警犬，它精神抖擞，盯着前方，不时地瞧瞧主人——侦察员王青岗。小王熊腰虎背，身体健壮，英俊标致，圆圆的脸上透出一股犟气。

警车在弯弯曲曲的山路上急驰，拐过一个山脚，远处有几个人影晃动。车开到跟前戛然而止。

一个五十多岁的人迎上来，农民打扮，手里提着一只步枪，王队长认识，他是丁家庄治保主任丁大海。

丁大海也认出了车上的人：“王队长，你们来得真快！”他指着

一个四十多岁、神情沮丧的人说：“这就是被抢劫的李雨亭。”又指着一个身穿皮夹克，留着小胡子，个头不高的青年说：“这是俺们村长的儿子张得财，是他领李雨亭报的案。”

“出事地点在什么地方？”

“就在村前，离这儿不远。”丁大海说着用手一指。

“好！快上车。”王队长把丁大海他们带上车。

车内，王队长听他们讲着事情的经过，李雨亭是市郊崮山里李家屯人，承包了队里的十亩山楂。今年山楂又获丰收，这天一大早他就忙着给市食品加工厂送山楂。厂里先给了他三千元的预付款，待忙了一天往家赶时，天已经黑了。李雨亭骑着自行车刚到了家庄口，就被从路旁松树林中窜出来的三个人撞倒了。他们连扯带骂，先说是税务局的，又说是工商局的，要夺李雨亭的黑提包。李拼命搂住包，被他们拳打脚踢，打得口鼻流血。

一个小个子还掏出手枪，指着李雨亭威胁：不给提包就给命。

这时，李雨亭已明白他们不是好人，拔腿就跑。三个家伙追上来，抓住李雨亭一阵毒打。李雨亭只觉得眼前金光一闪，身子一歪就昏过去了。

李雨亭醒来一看，黑茫茫的连个人影也没有，提包和那三千元钱被抢走了。他挣扎着爬起来往村里跑，在村头遇上张得财，张得财脑瓜灵，反映快，听说持枪抢劫，马上把李雨亭领到治保主任丁大海家。

王队长又问了几句，李雨亭指着一棵大树说：“就是这里！”

“停车！”

王队长下车迅速做了布置，大家有条不紊地分头行动。

闪光灯啪啪亮着，李小红对犯罪留在作案现场的脚步拍照，又把脚印起下来，青岗带着黑虎四处寻找罪犯的痕迹，建华开车顺公路追寻。

忽然，黑虎向青岗“汪汪”地叫了两声，青岗跟它走到一棵树后

发现几个清晰的脚印。青岗向黑虎做了个手势，黑虎立刻扬起尾巴，低着头嗅着印迹，带着青岗和王队长一直向山林深处追去。丁大海他们紧紧跟在后面。一口气追到崮山中腰，又拐了个弯向东北方向追。松林，柿子林，小山沟，罪犯似乎在漫无边际地跑着。就在山沟的一个小溪边上，又清楚地看到了罪犯的脚印。

他们跟着训练有素的黑虎追进一片苹果林，又来到一个土井旁，最后到了一座草屋前。

这是一个看果园的屋子，门锁着，从窗子上看里面没人。忽然黑虎向村内跑去。

王队长、青岗他们跟着黑虎来到村里一户砖门楼子前，黑虎用前爪挖门，摆头示意。

门关着，院里一点动静也没有。青岗打开院门，院里有三间北屋两间东屋，东南角是个猪圈。黑虎一进院，从南墙嗅到北屋门口，又从门口嗅到猪圈门前。突然黑虎精神一振，窜进圈里，从吱吱叫的猪群里衔了一个黑提包送到青岗跟前。

这是一个半新的提包，提包里面衬布上有“李雨亭”三个字。

“搜查！”王队长和青岗走到北屋一推门，里面插着。没等他们叫门，里面有了声音：“干啥的？”

“我们是公安局的，开门！”

“等一下。”不多会儿门开了，一个穿白衬衫蓝裤子的小伙子，年龄二十四五岁，问：“同志你干啥？”

王队长说：“搜捕罪犯！你叫什么名字？”

小伙子一愣，忙说：“我、我叫丁小灵。”

黑虎嗅了嗅丁小灵，没有反应。

“进去看看！”王队长说着进了屋。

丁小灵急忙开了灯，慌忙说：“这屋是我住的，俺老娘住在东屋。”

这间屋子摆设有点讲究，收录机、电视机、沙发、书橱都有。书橱里装满了书籍。王队长刚要说话，治保主任丁大海和李小红、张

得财、李雨亭一千人都闯了进来。李雨亭一眼看到王队长手里的黑提包，大声喊道：“这就是我的提包。王队长，从那里找到的？里边还有俺的名呢！”

“在这家的猪圈里。”王队长说。

“啊！”李雨亭一听，慌忙问道：“那我的钱呢？整三千哩！”

张得财补上一句：“有包就有钱嘛。”

丁小灵看看李雨亭和张得财，又看看几个严肃的公安人员，有些害怕和惶惑。急忙说：“我这写字台抽屉里有三千元钱，是卖苹果的钱。本想存到储蓄所，可到那里已经过点下班了，我就锁到抽屉里去了。不信你们问俺爹。”

李雨亭似乎不相信这些话，打量着丁小灵说：“打开抽屉看看。俺的钱是十元一张的。”

王队长按住李雨亭，问丁小灵：“钥匙在哪里？”

“我来开！”丁小灵说着就从裤兜里掏出钥匙，将写字台的抽屉打开了。顿时，里面露出了一叠人民币。

李雨亭见抽屉里露出钱，二话不说伸手就去抓。王队长说：“别动！”说着，戴上手套将人民币拿出来点了点，正好是三千元。他掏出钢笔写了个纸条交给丁小灵说：“我们带回去检查一下，再还给你。”

丁小灵犹豫了一下说：“中！”张得财戳了李雨亭一下：“你问问他那两个同伙哪去了。”

李雨亭盯着丁小灵问道：“这钱是不是你劫俺的？”

丁小灵这会儿毫不示弱：“这是我卖苹果的钱，怎么变成你的钱了？”

“我的钱都是十元一张的。”李雨亭像是抓到了把柄。

“十元一张的钱国家发了成千上万，怎么就是你的钱？”丁小灵显得非常气愤。

“好小子！你劫了人家的钱，那个提包还在，是从你家猪圈里

找到的。人赃俱获你有啥话说？”张得财说着，一把抓住了丁小灵的领口：“快说！你的同伙哪去啦！”

丁小灵直愣神，说：“什么同伙，我不懂你说些啥。”

“嗨！鼻子里插葱，你装什么洋相？你把劫的钱藏在抽屉里，还装不知道怎么回事！”张得财攥起拳头就要打。

王队长瞪了张得财一眼：“你干什么！把他放开！”

张得财松了手，仍气不过地也斜着丁小灵说：“我们丁家庄的人全叫这小子给丢尽了脸！”

丁大海这会也说了话：“事情还没弄清楚，你先不要这么说。”

“什么事？”门外进来了一男一女两个老人，进门就问。

“什么事，你儿子在南山上劫了人家的钱，还把盛钱的提包扔到了猪圈里，把钱藏到抽屉里，叫公安局的给搜出来啦，哼！”张得财说。

原来进来的正是丁小灵的父母，听到儿子的屋里有吵闹声，就忙穿了衣服过来了，听张得财这么一说，气得直哆嗦，指着张得财说：“你胡说！这钱是俺儿子卖苹果的钱，储蓄所下了班没存上，怎么会成了劫的钱？”

王队长说：“大爷您别着急，我们会查清的。”说着示意青岗把黑虎带来。

青岗把被劫的提包让黑虎嗅了嗅，又指挥着它嗅了嗅李雨亭。黑虎没理睬丁小灵和那些钱，却走到张得财身边嗅开了。

张得财见势不妙，忙躲到丁大海身后，黑虎却不依不饶，又跟着嗅了过来。

天渐渐亮了，夜来的露水潮润着地面，泛着一片白霜，空气里弥漫着清新爽人的气味。

丁家庄村委会办公室灯火通明，王队长他们正在分析案情。村长张则正似乎觉得自己气色很好，刚走进办公室，冲着挂在门旁的镜子端详了自己一眼，满意地在会议桌当中的椅子上坐下。他觉得自己作为一个村长，在这有公安人员参加的会议上应该起点

什么作用，于是清了清嗓门，又咳嗽了两声，说：“我看这个案子还用再研究吗？既然被劫的钱和皮包都在丁小灵家里找到了，人赃俱在，把他逮起……”说着用眼光向王队长试探。

治保主任丁大海一听，使劲朝鞋帮一磕烟袋锅，一串话冲口而出：“小灵这孩子可干不出这种事来。他是咱村顶有出息的年轻人，自他承包了原先那不景气的苹果园后，能使劲钻研侍弄，两年就成了万元户，村里人没有不夸的。如今，村里的人正商议着选他当致富带头人，他又不缺钱花，怎么能去劫路？我不信。”

“那可不一定。这个人满脑子想发财致富，钱迷心窍，什么事也能干出来。苹果园是村里的，包给他时本来就包低了，叫他再向队里交三千元，他就是不干。”张则正也蛮有道理地回敬丁大海。

“承包有合同，想多要人家的，这不合理。再说让能干的人先富起来，这是中央的政策！”丁大海说完，气呼呼地往椅子上一坐，眼也不抬。

青岗见两人扯得离题了，就站起来说：“我刚才问过丁小灵了，他说他昨晚在家看电视，演的是连续剧《武松》。我也看过这个电视剧，让他谈了一下剧中的情节，他说得基本正确。”

张则正一听这话，冲青岗说道：“哎，这位同志你说说，在他家里搜出三千元钱和皮包是怎么回事呢？这还能跑了吗？趁早，把他抓起来算了！让他跑了，可是责任重大啊！”

王队长听出张则正话里有话，也许这个案子能扯出他们之间的什么过节。想到这里，他对大伙说：“问题没搞清楚之前，不能随便抓人。这个案子发生在这里，要发动群众检举揭发，深入调查，一旦证据确凿，立即采取行动！”

王队长的话刚落，一个白面后生领着几个青年民兵进来：“王队长，人都到齐了，开会吧？”

这个白面青年正是带着被劫者报案的张得财。王队长猛然想起警犬“黑虎”冲他直嗅的情景，当时他的脸煞白，那么慌张，这里面……

想到这里，见人们纷纷起身要走，便一挥手：“好，先去开会。”

会场布置在靠近办公室东墙的一个四合院里。男女老少掺和在一起，这儿一堆，那儿一块，人们神情激动，议论纷纷。抢劫的事儿倒不新鲜，可这事发生在本庄，就成了头等重要的大事。大清早，平静惯了的村民都想了解这情况，听个准信儿，争相涌向这个大院。

王队长走到台前，挥挥手说：“乡亲们！大家听说了吧，昨天晚上十点多钟，我们庄前松林公路上发生一起持枪抢劫案。这是解放以来少有的事，大伙要积极协助我们破案。你们都想想，昨天晚上见过什么可疑的人或其他线索，随时跟我们说说，也可以写检举信。”

没等王队长说完，张则正急不可待地来到台前，接着王队长的话茬说开了：“这些犯罪分子逃不了，是咱丁家庄的人。公安局的警犬昨天就追到了丁小灵家，搜出了钱和皮包……”

听了张则正的话，院里像炸了锅，嗡嗡地乱成一团……

这时，一个青年跳到台上指着张则正说：“村长，你可别血口喷人！我敢发誓不是我干的，俺昨天晚上吃了饭就在家看电视，看完后就困觉了。外面的事一点都不知道。”

说话人正是丁小灵。

“光说不行！”张则正一步跨到台中央：“还有赃物作证。被劫的钱和皮包怎么会从你家里搜出来呢？”

“那三千块是俺卖苹果的钱，想存银行可人家下班了，锁到抽屉里，没想到却碰上这种事，俺的钱倒成了赃物了！”

“别仗着你有文化会说会道，劫道你是赖不掉的！”

张则正和丁小灵一来一去地正吵，忽然听到一个年轻女子的声音：“俺能作证，丁小灵没有劫路！”

王队长、李小红顺声音看去，一个二十三四的姑娘理直气壮地站在丁小灵身旁。丁大海告诉王队长和李小红：“这是俺庄的农技员，也是丁小灵的对象王丽平。这姑娘朴实，活泼，心直口快，是个好姑娘。”

王丽平涨红着脸，一字一句地说：“昨晚上俺也在丁小灵家看电视。小灵他哪也没去！凭什么血口喷人？”

“看完电视他上哪去了？”

“哪也没去 俺还在他家呆了一会儿！”

“你在那里干什么？”

“干什么你管得着？”

“嘿嘿！我怀疑你也跟他一伙的！”

“轰！”地一声，全场的群众哄笑起来。有的说：“劫道的罪犯还有老太太啊！”还有一群小妮儿！”……挖苦声、嘲笑声和着口哨乱作一团，好不热闹！

张则正这种场面经得多了，他不会给哄倒，稍等片刻，壮起嗓门喊道：“你们想来文革那一套？告诉你们，丁家庄有我张则正一天就反不了天！”

“你想一手遮天！”

“呸！土皇帝！”

怒吼声、嘲骂声响成一片。顺从惯了的人们，如今一旦爆发，不是一两句“权威”语言能压得住的。

李小红早就忍耐不住，几次想站起来，都被王队长制止了。王队长想，再争下去不会有什么新线索。今天开会的目的已经达到，张村长、报案人、丁小灵都已经出场了。于是他向群众宣讲了党的政策，启发大家继续提供线索。也明确地交了底：决不冤枉一个好人，也决不放过一个坏人。

会议结束了。

## 第二章 姑娘的心

会上闹得挺僵。一散会，张则正立即热情邀请王队长和李小红到他家吃早饭。王队长没“赏脸”，在丁大海家吃了两碗粥了事。

大概张则正这是头一次碰了个请客不到的钉子，回到家里，把酒壶往地上一摔，往炕上一躺，一言不发声闷气。

这个村民大会给平静的山村点了一把火。家家户户，老老少少议论纷纷。特别是张得财咬着丁小灵，两人台上对质，更是人们议论的中心。这些街谈巷议也给王队长他们破案提供了一点线索。

早饭后，王队长他们又来到丁家庄西南的崮山东山沟子里，重新勘查了一遍。

李小红从勘查包里拿出了一只鞋模一对，两只鞋印都是40码，式样不一样。

王队长接过来翻来覆去看了看说：“去发案现场！”

李小红将鞋模放进包里，跟着王队长爬上沟崖，沿着山半腰的羊肠小路向西北走去。

李小红是公安专科学校毕业的高材生，掌握不少公安业务理论知识，但一碰上案件，心里不免着急。特别是遇到疑难案子，脸色就会阴沉下来。自从在王队长带领下侦破过几次案件后，心里踏实多了。只要与队长在一起，什么难案都能破。共同的工作、生

活实践，他们彼此间产生了相互信任、支持和某种感情。这种感情上的变化李小红更为敏感。王队长精细、果断、嫉恶如仇、刚直不阿的品行，使她敬佩、崇拜，甚至隐隐地产生一种依赖感。有一次，在市区车站专列线上发现了石子和脱轨器，幸亏及时排除，避免了重大事故的发生。当时，铁路公安处和省公安厅非常重视，把这一事件当作重大案件，派出不少干将侦破此案。他在侦破会议上爆出大冷门，提出了令人瞠目、与领导意图截然不同的认识：此案不像是蓄谋而像未成年人或精神不正常的人所为。这一见解听起来荒唐。实际侦破中照此思路，没费什么周折就弄清了真相。果然是一个患脑膜炎后遗症的十三岁男孩干的。在现场周围家属区的排查中，他妈妈带着他来到局里，这个痴傻孩子把如何摆石子、摆脱轨器的事情讲了出来。经化验鉴定，现场找到的甘蔗渣果然是这孩子吃过的。这件事情给李小红留下难以磨灭的印象。王队长料事如神，实事求是，在自己心目中渐渐地占据了重要位置。王队长的妻子被害以后撇下女儿明明，队长三天两头不在家，李小红就主动地承担了一些“母亲”的责任。接送托儿所，做饭洗衣服，小明明在这个阿姨面前也尽情地撒娇，如母子般依恋。当李小红下一步定了决心来追求进一步发展时，王队长仍旧像一个榆木疙瘩，不是板着一副领导面孔，就是客客气气送上一句“谢谢你对明明的关心照顾”，涉及情感方面的事连一点意思也不表露。李小红老是欲言又止、难割难舍，矛盾重重。是不是王队长又有了恋爱对象？小红时刻注意观察了解，不像有。难道他不想再结婚了吗？李小红鼓足了勇气想当面试探一次。

一天晚上，王队长出差回来，到李小红宿舍接明明，李小红趁机壮着胆子问：“队长，你也该给明明找个妈妈了，孩子要有个撒娇的人呀！”

王队长被这突然一问弄得挺尴尬，过了一会才支吾着说：“这么大岁数啦，没有那么凑巧的。”

李小红这才明白了，她在王队长的眼里仍然是个孩子，看样子根本就没有去考虑过她。当然，那时还不知道王队长到底有多大岁数了，后来小红才知道王队长不过才三十五岁。小红二十五岁。年龄上的差异并不是感情上的鸿沟，小红依旧痴心不改，但总也没有挑明心曲的勇气。

羊肠小道上静得迷人，树叶纹丝不动，似乎一切都在等待着她的到来。

李小红看着走在前面的王队长的背影，真想上前对他诉说出心里的一切，但是，毕竟理智和勇气上的不足又使她欲诉又止。理智唤醒她，此时此刻，自己怎么能向他提这个问题呢？

过了一个慢坡，李小红浑身一激灵忙收回思路，只见一个女青年向她和王队长走来，是那个叫王丽平的姑娘。

农村姑娘就是爽快。一见面，王丽平就冲着王队长说：“王队长 俺找你反映个情况。”

“好啊！”王队长说。

今早散会后，王丽平见了小灵脸色阴沉，放心不下，就跟着到了小灵家。

一进门，小灵爹问：“这到底是咋回事？怎么钱包还弄到咱的猪圈里？”

丁小灵愤愤地一拳砸在桌子上：“这一定是有人捣鬼，往咱身上扣屎盆！”

“谁能干出这等不长良心的事来？”老人恨恨地说。

“逃不了是张得财那孬种！”王丽平咬着牙没再往下说。

王队长一边走着一边听着，听到这里问道：“你的根据是什么呢？”

“嗨！根据有一大堆。一是张得财品行不好，他仗着他爹的势力自小就发坏；二是他十五岁就强奸女同学，学校把他开除了，正赶上那年俺村有一个招小兵的名额，他爹竟把他这孬儿子给弄到

部队。当兵三年受了两次处分，复员回来后也不干活，凭着小白脸，整天和市里的一些流氓鬼混……”

“张得财和哪些流氓鬼混？”王队长又问了一句。

“俺不认识。反正那些狗男女一到张得财家，不是跳流氓舞就是看乌七八糟的片子。”

“你们这里也搞这些？”

“别人家没有就是张得财家。”

“他爹妈不管吗？”李小红问道。

“管也管不了。你别看张得财他爹那么厉害，耀武扬威，可对他儿子一点办法没有，变成三孙子！”

“那张得财和丁小灵的关系好吗？”王队长又问。

“矛盾大着哩！”

“都是些什么矛盾？”

王队长这一问，又打开了王丽平的话匣子：“从小张得财就欺负丁小灵。现在他小子看到丁小灵承包的苹果园发了，挣了一万多块钱，就向他借钱。丁小灵借给他五百块，张得财嫌少，硬要再借五千。丁小灵说没有，他不乐意，撮弄叫他爹收回苹果园，不让丁小灵承包了。”

听到这里李小红说：“张则正护着他儿子吗？”

“岂止是护着！今年村长换届选举，村里人想选丁小灵，就是张得财和他爹不同意，他爷俩四处活动叫大伙选张得财。张得财去找丁小灵，想让丁小灵把位子让给他，小灵说光苹果园就够忙的，没有时间去当村官，大伙要选你，你就干呗，不选我也没辙。张得财讨了个没趣。”

王队长听了这些倒是很感兴趣：“还有什么矛盾呢？”

“再就是为了我……”说到这里，王丽平的脸色又涨红了。

王队长与李小红对视了一下，李小红走到她跟前小声地说：“我们是为了破案才调查你的，有什么话你大胆地说，我们为你保

密。”

王丽平犹豫了一下，慢慢地开了腔：“俺从小就和小灵一起上学，一直到高中，高中毕业没考上大学，俺回村当了农业技术员，不久小灵承包了村里的果园。这样俺俩就经常一块研究苹果栽培修剪技术，渐渐地就有了感情。直到俺和小灵要商议结婚了，张得财他爹却让媒人到俺家说亲，要我嫁给他儿子张得财，还带了彩礼，俺娘不收，媒人死乞白赖放下彩礼就走了。这事我知道后肺都要气炸了，这个流氓还想打我的主意！娘叫爹把彩礼退回去，俺爹怕得罪张则正不敢去。我可不管那一套，抱起那些东西跑到张则正家，扔下就走。突然张得财从他屋里窜出来，一下抱住我，说是他已经娶了我，还说结婚证都办了，说着就要把俺往床上拖。我拼命挣脱，咬了狗小子手，逃出来连家门都没进，跑到区上告了他一状。法庭传他去，批了一通。从那以后张得财就恨上俺和小灵。”

听了这番话，李小红脱口而出：“这个张得财真够霸道！”

“村里没一个不骂他的！”王丽平咬着牙根对李小红说。

“丁小灵承包的果园在哪里？”王队长转过头来问王丽平。

“你看，西北角上那一片就是。俺领你们去，小灵正在那里。”

接着王丽平神秘地说：“还有一件奇怪的事哩。小灵的鞋子本来放在园屋子里的床底下，他想换鞋，一找床下没有。没想到他去打水，发现那双鞋竟漂在井水里，他只说倒霉，捞了上来，凉在井边上。俺觉得这事奇怪……”

“走！去看看。”王队长、小红跟着王丽平向丁小灵承包的苹果园走去。

“喂！小伙子，果园管理得不错噢！”王队长挑开了话头。

“嘿嘿，您夸奖啦。其实我也不太懂，多亏丽平帮我摸索着干。”丁小灵抬起头，搓搓手应道。

“你可倒谦虚，那你收的苹果分给我一半行不行？”王丽平说。

李小红接上一句：“全都奉献，在所不惜，是不是小灵？”几句逗乐，

说得大家哈哈大笑起来。丁小灵紧张尴尬的神态消失了，顺手摘了几个苹果递给王队长、李小红。王队长婉言谢过，问道：“你不是想办个罐头加工厂吗？”

丁小灵回答说：“想着办。今年估计能收六万斤果子，正愁着卖不出去呢。搞厂子没有机器，没条件，咋着办啊！”

王丽平快嘴快舌地接着话茬说：“王队长，他是怕弄上个资本主义帽子，连老本都保不住呀！”

王队长鼓励说：“个体户办工厂是中央政策允许的。只要依法经营，谁也扣不上帽子。我们支持你！”

丁小灵听到这些话，眉头一展，但想到昨天发生的事，又苦笑着说：“这官司还没打完哪，还顾得上发家致富！”

“一码归一码，案要破，家也要发，只要脚站得正当。刚才丽平提到你那双鞋，现在哪里？”王队长扯到正题。

“在井台上晒着。”小灵说完，领着王队长他们来到果园里的井台边，拿起一双半新的黄球鞋递给王队长看。鞋号是40码，和现场及追踪的路上、沟边等地方起下来的鞋印大小是一样的。李小红拿出石膏鞋模一对比，印纹一点不差。王队长在井台周围的湿地上仔细查看，发现了这双球鞋的鞋印，还有比球鞋略大一点的皮鞋印。李小红对这两种鞋印拍了照，又用石膏液将鞋印起下来。

王队长和丁小灵来到用石头垒的园屋子，里面一张床占了一大半。床上挂着蚊帐，铺着狗皮褥子，一张小桌子，上面放着一盏小油灯、饭碗和几本果树栽培的书。

丁小灵指着床底说：“平时球鞋就放在这里。”

王队长问道：“你常在这睡觉吗？”

丁小灵回答：“不，俺爹有时也在这里。现在苹果收了一部分，天也冷了，这几天我和俺爹就没常靠在这里。”

“那门锁不锁？”

“锁着应个景，防君子不防小人，这门一搬就下来。”丁小灵说

着就要搬门。

“不要搬！”王队长按住丁小灵，从口袋里掏出放大镜，从锁到门鼻、门框仔细查看。招手让李小红过来起下有关的指纹。

李小红熟练地用铅粉将门锁、门鼻上的指纹显现出来，又用毛笔沾着硝酸银溶液轻轻地涂在很难发现的木质粗糙的门框上，借着日光，三分钟后，粗糙的门框上显出了指纹。拍照，取样，涂上保护层放进勘查包。一切干得干净利索。

丁小灵和王丽平两眼都看呆了。等李小红取下指纹后，王丽平羡慕不已，对李小红说：“嘿！李姐，我真佩服你。我得向你学学这一招。”

李小红意味深长地对王丽平说：“你很勇敢，心直口快，敢爱敢恨，大胆地去爱所爱的人，很值得我学习，对不对？”

王丽平似乎猜出了什么，小声地问李小红：“怎么？李姐你还没有……”

“还没有……”李小红接过话茬摇了摇头，脸上露出了红晕。

“那，有目标了吧？”

这一问把李小红问得一时回答不上来。她马上转了话题，拉着王丽平的手问道：“那片柿子林是谁家承包的？”

“丁老六。”王丽平说着又凑到李小红耳边，“李大姐，看到林子里那个小姑娘了吗？”王丽平又用手一指，“她叫丁花花，今年才十四岁，前些日子就在这儿看柿子时被张得财那个畜生给糟蹋了。”

李小红忙问是怎么回事。

“花花是丁老六的孙女，长得眉清目秀，不爱说话，常在柿子林里帮她爷爷干活。那天她爷爷去赶集，就花花一人在那儿看林，张得财偷偷地溜过去，把花花骗到园屋子里，死逼着把她给强奸了。”

听到这里，李小红觉得有点离谱，便认真地问道：“你是怎么知道的？”

“花花亲口对我说的。我叫她去告张得财，可她爷爷就是不